

证券代码：832226

证券简称：新阳升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苏州新阳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

####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 月 1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首席合伙人：王增明

2025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88 人

2025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503 人

2025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30 人

2025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77,870.57 万元

2025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75,128.95 万元

2025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29,585.26 万元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4 家

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89 家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8	制造业
F52.51	批发和零售业
J69	金融业
I6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K70	房地产业

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5,851.01 万元

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2,896.86 万元

2025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1 家

2025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5 家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9,490.14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4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职业风险基金的计提及职业保险的理赔额能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无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需承担民事责任的诉讼。

### 3. 诚信记录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2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 （二）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臧其冠，2012 年 1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6 年 8 月开始在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2 家，签署 22 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徐建华，1994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 年 9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8 年 12 月开始在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1 家，签署 24 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马玉婧，于 2014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202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质量控制复核工作；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及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复核 7 家上市公司及 41 家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徐建华	2024. 12. 19	出具警示函的行政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委员	对新三板公司麦咖股份 2022 年度、2023

			监管措施	会厦门监管局	年度的年报审计项目执业的审计程序不到位，对事务所及该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2	徐建华	2025. 1. 24	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对上市公司仕净科技2023 年度的年报审计项目执业的审计程序不到位，对事务所及该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3	臧其冠	2022. 3. 7	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	因 2020 年报的新三板基础层年报审计项目执业的审计程序不到位，对事务所及该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4	臧其冠	2024. 11. 19	行政处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因对上市公司未来股份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审计过程中未勤勉尽责，对臧其冠给予警告，并处以四十万元罚款
5	臧其冠	2025. 02. 20	纪律处分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因对上市公司未来股份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审计过程中未勤

					勤勉尽责
--	--	--	--	--	------

### 3. 独立性

拟聘任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6)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5)年审计收费 13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3 万元。

审计费用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苏州新阳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苏州新阳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